

证券代码：872330

证券简称：思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## 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
###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###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。

##### 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8日10:00。

#### (七) 出席对象

##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330	思伟科技	2025年12月15日

##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	√
2.00	《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》议案	√
3.00	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》议案	
3.01	股东会议事规则	√
3.02	董事会议事规则	√

3.03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√
3.04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√
3.05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√
3.06	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	√
3.07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√
3.08	承诺管理制度	√

### (一) 审议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公告(公告编号：2025-016)。

### 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》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及相关安排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公告 (公告编号： 2025-019)。

### (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》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及相关安排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的相关公告 (如下列表)。

序号	制度名称	公告编号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2025-017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2025-018
3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2025-020
4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2025-021
5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2025-022
6	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	2025-023

7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2025-024
8	承诺管理制度	2025-025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.00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，应持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7日14时至17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如下

联系人：黄晶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塘苗路 18 号华星现代产业园 B412

联系电话：0571-86437666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《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 日